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州珠实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白云区夏茅客运站一期地块住宅商业楼(自
	编号 A1A2、S2S3)
	项目代码: 2105-440111-04-01-434718
建设位置	广州市白云区白云湖街道广花一路以西、夏
	花一路以南
建设规模	住宅(自编号 A1#A2#), 总建筑面积:
	30116.91 平方米,地上30.0 层:30116.91
	平方米, 商业(自编号 S2#S3#), 总建筑面积:
	2178.23 平方米, 地上 2.0 层: 2178.23 平方
	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2〕822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1)放 23B357/(2024)复 23B05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

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,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 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2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14日

抄送: 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、区住房建设交通局、白云湖街道办事 处